

证券代码：688793

证券简称：倍轻松

公告编号：2026-029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股票暨通知债权人 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原由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7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26 年 5 月 20 日召开了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未解锁股份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等议案。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解锁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 94.23 万股股票未能解锁。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回购注销本员工持股计划未能解锁的 94.23 万股股票，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人民币 32.92 元/股。该注销回购事项需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总额由 85,945,419 股减少至 85,003,119 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85,945,419 元减少至人民币 85,003,119 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未解锁股份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

二、需要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由于公司本次回购注销本员工持股计划股票将导致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公司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起 30 日内、未接到通知者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45 日内，均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如逾期未向公司申报债权，不会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公司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一）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

1、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

2、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二）债权申报具体方式：债权人可采用现场、邮寄、电子邮件的方式进行申报，债权申报联系方式如下：

1、债权申报登记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创业路 1777 号海信南方大厦 19 楼

2、申报时间：2026 年 5 月 21 日起 45 天内，现场申报为此期间的工作日（9:00-12:00，14:00-18:00）

3、联系人：公司证券部

4、联系电话：0755-82073336

5、邮箱：ir@breo.com

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或快递公司发出日为准；以电子邮件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公司收到邮件日为准，请在邮件标题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1日